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2023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2023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为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的担保额度。上述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公司发布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2023-024）。

二、授信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新视界”）下属子公司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新视界”）向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申请人民币9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剩余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担保额度（万元）
-----	------	------------------	---------------	-----------------	--------------	------------------

公司	青岛新视界 眼科医院有 限公司	81.30%	45,000	24,200	900	23,300
----	-----------------------	--------	--------	--------	-----	--------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新视界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住 所：青岛市李沧区大崂路 1011 号

法定代表人：徐慧臻

成立日期：2005 年 2 月 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37702730058

注册资本：1,806.9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医学验光配镜；眼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生化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诊疗服务、麻醉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培训及辅导）；批发、零售：医疗器械、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品）、灯具、日用百货；医院管理咨询服务；健康信息咨询；仓储（不含冷藏、冷冻、制冷等涉氨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储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眼科医疗服务

与公司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光正新视界 100%股权，光正新视界持有青岛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青岛光正眼科医院有限公司持有青岛新视界 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查询，青岛新视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259.12	5665.39
负债总额	5088.58	4944.64
净资产	1170.54	720.75
主要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5645.73	4711.11

利润总额	-1466.38	-429.30
净利润	-1448.18	-452.76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额度：人民币 900 万元；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评估费等)；

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中贷款还款方式采用分期偿还的，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最后一期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3,121.64 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金额为 53,121.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4.54%，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互相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